

中央各機關補助款執行情形表

112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

單位：新台幣元

機關名稱	核定金額	中央已撥補助款		累計分配數	截至本月止累計執行數			本府配合款	執行狀況說明
		累計實收數	占中央核定補助款%		金額	占累計分配數%	占中央已撥補助款%		
臺南市政府新聞及國際關係處	10,727,014	10,727,014	100.00	10,727,014	8,611,717	80.28	80.28	0	臺南市政府新聞及國際關係處： 1.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補助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，從事與有線廣播電視法有關之地方文化及公共建設經費10,727,014元(依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111年7月29日通傳平臺字第11141016370號函)。 2. 依業務需求，核實支應。